

# 中央财政全力支持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本刊记者 | 刘慧娴

在近期召开的2017年医改重点工作专题新闻发布会上,财政部社会保障司副司长宋其超表示,财政部门将继续把医疗卫生作为支持的重点领域,加大投入力度,支持医改各项重点工作。

宋其超介绍,2017年全国财政医疗卫生支出预算安排14044亿元,是医改启动前2008年的4.4倍,比2016年同口径支出增长5.1%,比同期全国财政支出预算增幅高1.9个百分点,医疗卫生支出占全国财政支出的比重提高到了7.2%。其中,中央财政医疗卫生支出预算安排3982亿元,是医改启动前2008年的4.7倍,比2016年同口径支出增长7.7%,比同期中央财政支出预算增幅高出1.6个百分点。

宋其超表示,2017年财政部门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支持推动医改工作:

第一,支持提高基本医保水平。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从2016年每人每年420元提高到今年的450元,人均提高30元,这是连续第8年提高财政补助标准。从2003年建立新农合制度,经过14年逐步提高,2017年总体筹资规模已经达到了630元,是2003年的21倍。其中,财政补助标准由2003年的20元提高到450元,是22.5倍;个人缴费由2003年的10元提高到180元,是18倍。同时,还将大力推动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充分发挥医保资金对于引导医疗行为、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的作用。支持推进基本医

保异地就医结算工作,方便群众看病就医。

第二,支持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今年公立医院改革在全国全面推开,中央财政继续按照每个县补助300万元,每个新增试点城市补助2000万元,每个城市的市辖区补助100万元的标准安排补助资金,支持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同时,财政部还将会同国务院医改办等部门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评价工作,建立考核结果与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挂钩机制。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加大激励支持力度的通知》要求,对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效明显的市县给予奖励。另外,今年中央级公立医院也要全面参加属地公立医院改革,中央财政还将支持这项工作,给予奖励补助。

第三,支持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质量。2017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从去年的45元提高到50元。进一步调整优化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加大绩效考核力度,提高公共卫生服务的实施效果,增强群众的获得感。

第四,支持建立分级诊疗制度。继续安排补助资金,支持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医学生”、“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全科医生参加规范化培训等各类针对基层的人员培训项目,加快提高基层服务能力。支持以需求为导向做实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多种形式的医联体建设试点,为群众提供连续整合的基本医疗和健康管理服务。

第五,支持深化药品生产流通领域改革。支持落实《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在综合医改试点省份和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城市大力推行“两票制”,推进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切实解决药价虚高的问题,缓解群众药品费用负担。

宋其超说,医改资金是群众的“保命钱”,财政部门高度重视医改资金的监管问题,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一是加强医保基金的监管。督促各地落实《关于加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发挥医疗保险基金控费作用的意见》,高度重视医保基金的可持续性,加强对医保基金收支情况的分析,在精算的基础上,提早防范和化解基金运行风险。二是加强公立医院财务预算管理。督促各地落实《关于加强公立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的指导意见》,建立健全公立医院全面预算管理、成本控制、财务报告、信息公开、总会计师和第三方审计制度,规范医院经济运行。三是提高公共卫生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整合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资金统筹使用。加大绩效考核力度,会同国家卫生计生委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评价范围扩大到全国所有的省份,提高公共卫生资金的使用效益。□